# 外墙砖供货合同

来源：网络 作者：前尘往事 更新时间：2023-12-30

*外墙砖供货合同（精选4篇）外墙砖供货合同 篇1 甲 方： 法人代表： 乙 方： 法人代表： 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 牌装修漆产品供需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等同于经济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甲方须向乙...*

外墙砖供货合同（精选4篇）

外墙砖供货合同 篇1

甲 方： 法人代表：

乙 方： 法人代表：

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 牌装修漆产品供需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等同于经济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甲方须向乙方提供以下资料：

1、供货协商价格;

2、乙方已订购产品的介绍资料;

3、乙方所采购产品的检验报告。

以上资料甲方必须将原件交乙方验证后，在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给乙方。如果资料发生变更或失效，甲方必须于变更日一周内通知乙方，并保证资料真实可靠，否则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二、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以下资料：

1、乙方指定收货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

2、乙方收货人的签字字样、乙方专用的收货章或财务章的印样;

3、乙方指定的仓库或收货地址。

以上资料乙方必须将原件交甲方验证后，在复印件上加盖公章提供给甲方，如果资料发生变更或失效，乙方必须于变更日一周内通知甲方，并保证资料真实可靠，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采购人持有提货单(提货单、印样、签字字样相符)到甲方营业场所采购材料，若无有效提货或提货单内容与采购人员所购货物不符，甲方有权不予发货。

三、 甲方定期、不定期免费向乙方进行专业知识培训和指导，使乙方掌握甲方产品性能、使用方法、售后服务等内容，帮助乙方提高技术水平。

四、 乙方积极向装修用户推荐甲方产品，在图纸设计中采用甲方的色彩样卡，施工预算以甲方材料为核算标准，并协助甲方提高技术水平。

五、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 产品均按双方议定的价格执行，如果遇到原料市场的成本变化或基于市场原因而造成的价格升跌，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要7日以后执行调整的价格，具体事宜由双方另行商定。

六、送货：

1、特殊定做产品，乙方提前15天向甲方提计划：一般加工产品，乙方提前3天向甲方提出计划：

2、甲方免费送货条件：

(1) 大宗购货在 元以上，甲方在乙方规定时间内送货一次;

(2) 一般购货，主城区内免费送货，乙方指定的收货人为： ，身份证号码为： 。

3、零星采购由乙方自行提货。

4、 本协议为甲、乙双方签订的供货与结算贯彻形式的依据，双方实际发生的金额以乙方签收甲方开具的 订货确认单 为准，其中第一联即 结算凭证联 与本协议共同构成法律依据。

5、 乙方委托他人经办商品签收事宜，应当出具委托书并在收货时加盖单位公章;双方均不能因为经办人人事变动而单方面违约，否则违约方应赔偿对方全部的经济损失。

七、退、换货：

1、乙方验收商品后，若因商品种类、规格与原订货单不符合，甲方免费予以调换并承担运输工作;

2、乙方施工剩余材料，在内、外包装、标签完整且不影响二次销售的情况下，自购货之日起20天内可持送货单或收款凭据带上商品到甲方的销售总店更换等值商品，运费由乙方承担;

3、若是乙方进货不当造成积压或者其他乙方的原因造成退货，甲方以售出价格的85%收回，但所退的商品必须在保质期以前三个月以内，同时退换商品和包装必须完好无损;

4、特殊定做的产品和调色产品不予退货。

八、甲方所销售的商品均按生产厂方出厂检验的标准供货，乙方使用时应当配套使用，切勿混用或与不同类产品同时使用，如遇到大批量施工时要先试小样，确认无误后再施工;如有质量问题须立即停止施工并马上通知甲方，由甲方的技术人员给予处理，属于产品质量问题的甲方负责赔偿所使用油漆价值及返工的损失。

十、结算方式：

1、 乙方从甲方处一次购货须现款现货;

2、 乙方可通过银行汇票、电汇、现金等方式向甲方支付货款;

3、 乙方不能将现金等直接交于甲方业务人员，由此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

4、 补充条款： 。

十一、违约条款：

1、 国家质检部门检验确认甲方的产品不合格，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负责赔偿乙方由此而引发的材料、返工及误工的经济损失。但同时乙方有义务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

2、 乙方故意破坏甲方注册商标、商品标识完整性、损害甲方形象、声誉、侵害甲方知识产权的，甲方可依法追究乙方责任。

十二、合同解除：

1、乙方有下列行为，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甲方因本条第二、三款解除合同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1);若乙方不按照甲方提供的材料的施工工艺进行施工而导致施工出现的质量问题，责任由乙方完全承担。

(2)乙方未将甲方作为重要供应商，并利用甲方声誉采购其他供应商产品，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的;

(3)乙方实施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2、甲方有下列行为，乙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因本条第二、三款解除合同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1)甲方财产因涉法被司法部门查封或强制执行;

(2)甲方损害乙方声誉、信誉，妨碍业务开展的行为;

(3)甲方实施其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十三、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书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予以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甲、乙双主任何一方地址、电话及其它事项变更时，应立即通知对方。

十五、本协议执行中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当地的促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六、本协议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十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可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均受本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束。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外墙砖供货合同 篇2

需方： (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和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真诚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双方充分协商，制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鸭江滨江苑综合楼工程

1.2工程地点：武隆县鸭江镇正街

1.3工程面积：建筑面积为17000万平方米(暂估)

第二条 合同内容

甲方在鸭江滨江苑综合楼项目一期需外墙面砖T1503约11000平方米T0001约1000平方米(暂定，以实际甲方要求乙方供货的书面通知为准)。

2.1外墙砖材质：机制陶瓷砖

2.2尺寸规格：99.1\*100.5\*6.5一种规格，根据甲方所确定样板配色配比例。

2.3 本产品应符合：GB6566-20xx《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中A类产品要求，通过IS09001:20xx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4供货方式：货物运到鸭江滨江苑综合楼项目场地卸车入库。

2.5货物验收：甲方组织现场施工人员、总包单位进行数量、质量验收，质量满足本合同中各项规格、指标要求，数量以各方签字的书面验收合格单作为收货凭证，乙方同时应向甲方提供该部分货物的质量保证资料与市场准入证明。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3.1甲方应提前25天提供书面供货通知，并对通知内容负责;

3.2甲方负责于货物到场12小时内组织货物验收工作，超过12小时认为甲方已经验收通过。

3.3甲方应当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4.1乙方接甲方书面通知后应当按通知要求的日期送货到场，逾期视为违约。

4.2乙方应按甲方所选色板的配色要求、砖规格比例供货，如果色差明显或砖规格比例失调，甲方有权退货;如果造成损失，甲方有权索赔。

4.3 外墙工程完成后，所余下的外墙砖材料等，由乙方负责回收处理。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T1503 (浅蓝) 99.1\*100.5\*6.5砖 10.8元/平方T0001 (白色) 99.1\*100.5\*6.5砖 10.8元/平方包装采用纸箱捆装，不回收。装车、运输、卸车、运输损耗及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2合同价款支付方式：进场首付5万，外墙工程完成后付95%，余下5%作为质量保证金，一年后结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及发生其他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并引起合同终止的，甲方赔偿乙方人民币2万元。

6.2 乙方不按甲方书面通知要求的时间供货，每次支付甲方1万元违约金。

6.3 乙方供货的质量、色彩与所提供的样板不一致的，甲方有权退货，并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6.4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履行各项义务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乙方须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引起合同终止的，乙方赔偿甲方人民币5万元。

第七条 合同时效

7.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7.2甲方付清剩余款项后，合同自行失效。

第八条 合同争议

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甲方与乙方应当协商解决，若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甲、乙均可向签约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甲乙双方同意在本条款行为发生过程中，本合同终止执行，未完成工作由甲方指定的机构组织进行后续工作。

第十条 合同附则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发生，则责任和损失各自承担。乙方驻工地人员应有应付突发事件和保障自身人身安全的能力，如发生非甲方责任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或签订补充协议，所达成的一致意见或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四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分别保存。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外墙砖供货合同 篇3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省省政协(以下简称乙方)因工程建设需要，拟选用由山西瑞佳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提供的外墙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实际情况，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及型号

1、外墙砖

\_\_\_\_\_\_\_\_\_\_\_\_\_\_\_集团生产外墙砖(品名：\_\_\_\_\_\_\_\_\_\_\_\_\_\_\_)

2、生产厂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双方约定封样验收，质量100%合格，色差5%。

三、交货地点及方式：外墙砖在乙方工地交接，并出据收货单据。

四、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甲方负责运输到乙方施工工地，并承担运输费用。

五、供货数量及金额

外墙砖乙方购买甲方的外墙砖\_\_\_\_\_\_\_\_\_\_平米，合计\_\_\_\_\_\_\_\_\_\_箱;每平米\_\_\_\_\_\_\_\_\_\_元合计金额\_\_\_\_\_\_\_\_\_\_元。以上共计金额\_\_\_\_\_\_\_\_\_\_ 元。

六、验收标准

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产品后，应及时组织相关人员，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及双方认定的封样标准进行验收。

七、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预付合同价款的 %给甲方;外墙砖全部到乙方工地后，乙方支付甲方合同金额的 %;在本批次外墙砖使用完毕后，乙方支付甲方合同金额的\_\_\_\_\_\_\_\_\_\_%，甲方同时给乙方开据正式发票;余额\_\_\_\_\_\_\_\_\_\_%作为质保金，在外墙砖铺设完三个月，无产品本身质量问题，质保金款项乙方应一次性支付甲方。

八、供货时间

签订合同并在乙方支付预付款后 天，甲方分批送货到乙方工地。

九、补货和退货

如乙方施工过程中，需补充和增加外墙砖，甲方应及时给予供货，外墙砖质量及价格等按本合同规定执行，但甲方不保证外墙砖与本合同外墙砖颜色完全一致。

因本合同所购外墙砖是甲方单方为乙方订购，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由于计算不准确，产生的运输等费用，双方协商解决。

十、违约责任

1、如甲方非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造成不能按时供货，超期 天，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退还乙方预付款，并按总价 %支付乙方违约金。

2、乙方如不能按时支付甲方货款，乙方按应付款的 %支付违约金给甲方。

3、如因外墙砖本身质量不合格，甲方赔偿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乙方施工人员应按货物说明书进行施工操作，施工不当或人为造成的破损等甲方不予负责。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如有争议，应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可提请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十二、双方未尽事宜，依据《民法典》中买卖合同的条款执行，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外墙砖供货合同 篇4

甲方：

乙方：

山西省省政协(以下简称乙方)因工程建设需要，拟选用由山西瑞佳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提供的外墙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实际情况，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及型号

1、外墙砖

①华鹏集团生产外墙砖(品名、太宝山)

2、生产厂地：福建晋江

二、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按双方约定封样验收，质量100%合格，色差5%。

三、交货地点及方式：外墙砖在乙方工地交接，并出据收货单据。

四、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甲方负责运输到乙方施工工地，并承担运输费用。

五、供货数量及金额

外墙砖乙方购买甲方的外墙砖 平米，合计 箱;每平米 元合计金额 元。以上共计金额 元。

六、验收标准

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产品后，应及时组织相关人员，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及双方认定的封样标准进行验收。

七、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预付合同价款的 %给甲方;外墙砖全部到乙方工地后，乙方支付甲方合同金额的 %;在本批次外墙砖使用完毕后，乙方支付甲方合同金额的 %，甲方同时给乙方开据正式发票;余额 %作为质保金，在外墙砖铺设完三个月，无产品本身质量问题，质保金款项乙方应一次性支付甲方。

八、供货时间

签订合同并在乙方支付预付款后 天，甲方分批送货到乙方工地。

九、补货和退货

如乙方施工过程中，需补充和增加外墙砖，甲方应及时给予供货，外墙砖质量及价格等按本合同规定执行，但甲方不保证外墙砖与本合同外墙砖颜色完全一致。

因本合同所购外墙砖是甲方单方为乙方订购，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由于计算不准确，产生的运输等费用，双方协商解决。

十、违约责任

1、如甲方非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造成不能按时供货，超期 天，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退还乙方预付款，并按总价 %支付乙方违约金。

2、乙方如不能按时支付甲方货款，乙方按应付款的 %支付违约金给甲方。

3、如因外墙砖本身质量不合格，甲方赔偿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乙方施工人员应按货物说明书进行施工操作，施工不当或人为造成的破损等甲方不予负责。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如有争议，应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可提请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十二、双方未尽事宜，依据《合同法》中买卖合同的条款执行，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